**桃江县疾病预防控制中心2023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报告**

一、有序开展业务工作

**（一）强化重点传染病防控。**2023年报告甲乙丙类传染病9217例，报告发病率为1387.81/十万，较去年同期（2066例）上升346.13%。无甲类传染病报告；乙类传染病报告6393例，报告发病率为965.60/十万，较去年同期（1247例）上升405.45%；丙类传染病报告2393例，报告发病率为353.52/十万，较去年同期（1311例）上升387.64%。上述发病率上升的原因主要是今年上半年新冠、流感的大流行，经益阳市疾控中心统计剔除新冠，桃江县甲乙类传染病报告发病率低于前五年的平均水平。新冠报告4764例，较去年同期（5例）上升951.80%；流感报告1802例，较去年同期（394例）上升357.36%。

新冠疫情得到进一步有效控制。报告新冠病毒感染确诊病例4764例。开展变异监测41期，采样140份，发现变异株15例，未发现致病力明显增强变异株。针对所有变异株均已及时开展流调。规范调查处置1起新冠聚集疫情。

新发现并指导管理肺结核病人389例，其中学校散发病例24例（学生16例，老师8例）。对全县15个乡镇251个学校和幼儿园师生（含入学新生、学校教师员工、高三学生等）进行了肺结核筛查，症状筛查32038人次，PPD筛查21512人；在筛查中发现强阳人员 616人，均按要求进行胸部X光片（DR），其中发现新发活动性肺结核患者6例。

报告并处置艾滋病病例62例（累计报告艾滋病人和艾滋病病毒感染者655人，存活496人）。

全年调查处置流感、布鲁氏病、手足口、感染性腹泻、水痘等传染病卫生应急事件37起。

**（二）加强免疫规划管理。**完成冷链运转12次，冷链配送国家免疫规划疫苗83888剂次，报告接种76030剂次。处置新冠疫苗等疑似异常接种事件60起。

**（三）办好民生实事项目。**免费预防性健康体检30113人，发现疑似活动性结核47例，确诊5例须调离相关工作岗位；免费职业健康体检2838人，发现疑似职业病11人，职业禁忌2人。

全年2次对全县126家农饮水工程进行采样监测，检测样品350个，合格率80.6%；每季度对城乡生活饮用水监测项目监测点进行监测采样，检测样品150个，合格率100%。

对宾馆、美容美发店洗浴会所等750家公共场所进行了卫生学监测，共监测了890个物理因素监测点，采集了796个顾客用具黏贴样，合格率90%。

对医院消毒情况进行监测，检测样品901份样品，合格率为98.0%；

开展食品安全风险监测工作，采集并送检样品60份；全年报告1195例食源性疾病病例、7起食源性疾病事件。

1. **扎实做好基本公卫服务指导。**我中心承担的公卫服务指导占比达60%。6个科室平时下乡面对面开展专业指导；组织到中心专项培训12次；公平公正开展季度、半年度和年度考核，全面梳理存在的问题；充分发挥县疾控与省疾控专家的纽带作用，指导乡镇迎国检。
2. **进一步规范财务管理。**实行全面预算管理；严格规范公务接待；严格实行财务会审联签制度；力争上级项目和工作经费，保障单位正常运转。
3. **持续开展“清廉疾控”建设。**加强干职工清廉学习教育，强作风，守底线。进一步完善采购制度，持续推进医德医风问题和医药领域腐败问题集中整治工作。
4. **统筹做好党建、党风廉政建设、意识形态、乡村振兴、双创、综合治理、安全生产、扫黑除恶等其它工作**。

二、特色工作

**1、自身能力得到加强。**完成检验检测能力建设；购置一批先进检测设备；通过CMA认证复核；加强传染病防控的实战和演练；加强了人才培训；引进本科生3名，努力向“一锤定音”的检测能力和应急处置能力奋斗

 **2、推进疫苗冷链监测和预防接种门诊标准化建设。**通过积极向省级主管部门争取资金和疾控中心自筹，连续3年为各乡镇疫苗接种点更换冷链冰箱，建立了全县冷链设备温度监测系统，完善了预防接种电子核签，实现了我县预防接种电子核签和冷链设备温度监测控制全覆盖，有效提升了疫苗使用管理和预防接种服务水平。

**3、厉行节约，积极争取各级经费支持。**一是制定并严格落实全面预算管理措施，厉行节约。二是争取了中央、省、县各级业务经费、项目经费的大力支持。人员经费和业务专项工作经费基本得到保障。

三、存在的问题

1、目前有部分乡镇疫苗欠款己超出乡镇和疾控中心承受的范围，严重影响预防接种工作的正常运转。

2、疾控中心与执法局高度融合需要长期的过程。主要原因是由于原两个单位的编制性质、财政经费拨付、履职要求等不同，办公场所难以整合，上级缺乏实质性的指导意见。